

爱情错觉

姜丰小说之一

浙江文艺出版社

爱情错觉

姜 丰

浙江文艺出版社
一九九六年十一月

(浙)新登字第4号

责任编辑:陈 坚

装帧设计:俞亚彤

爱情错觉——姜丰小说选

姜丰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浙江富阳何云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6 插页 2 字数 110000

1996年11月第1版 1996年11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0950-X/I·870 定价:10.00元

目 录

追忆如花

——四白与凌苏的故事 (1)

情人假日酒店 (25)

爱情错觉 (60)

红墙咖啡

——小宁和雨辛的故事 (140)

一半是梦 (157)

追忆如花

——四白与凌苏的故事

题记：死亡始终要击穿爱情。

她成功了。

凌苏拥我入怀的时候，我的眼前总是一片明晃晃的水在太阳光底下熠熠发亮。我当时的感觉是我被呼啸而来的海吞没成一个沉沦的岛屿，耳畔轰隆隆鸣响的潮声，我分不清是不是木木的歌声。我伸出赤裸的手臂缠住凌苏的脖子，然后从他的脖颈向下抚摩。那应该是一种光滑的坚韧的实在的有弹性的幻想中的感觉，如泣如歌，我应该被环绕，然后有唇轻轻擦过我每一寸皮肤……然而，凌苏一直没有如我想象的

那样。凌苏始终是探询地小心翼翼地做着这一切，他一脸的惶恐与负疚使我满心伤痛。整个一个晚上，他接二连三地问，你好吗你舒服吗你满足吗你要吗你不要吗。这使我满心伤痛。我无止无休地重复着，关掉灯放开音乐我便可以看见大海听到潮声。

后来我便迷迷糊糊一脸泪水地昏睡过去。

凌苏极耐心地把抱起来，说我们以后不要这样做了，我受不了你这样好像一只落入陷阱的小兽，我宁肯你像平时那样任性那样蛮横那样飞扬跋扈。凌苏的耐心与温柔一次又一次地刺痛我。我们一次又一次地半途而废。每一个高潮来临的时刻，悠远的潮声与歌声就骤然轰响。木木就是在这样的潮声与歌声中离去的，我挣扎着对凌苏说。于是，我感觉到坚挺的凌苏倏

地柔软起来。我马上会泪如泉涌，哭泣到黎明。凌苏总是极耐心地把抱起来，呢呢喃喃地说一些古怪的话。后来我便迷迷糊糊一脸泪水地昏睡过去。

这是在木木死了半年以后的事。我毕业离开南区，就到凌苏那里。木木的死使我和凌苏的婚事永无约期地延宕着。凌苏无数次地试图弄清楚木木的死因，而我永不厌倦喋喋不休地向他诉说：木木是在一个早晨离去的。我是在另一个早晨听说这个消息的。当时我还没起床，小宁弄醒了我，痴痴呆呆地对我说，木木死了你知道吗？后来我知道阿辛他们早就知道了，但没一个人告诉我。其实木木只是去嵊泗游泳，他坐的是上海开往定海的船。这我知道，他临行前告诉我的。当时我要跟他去，他不肯带我。为什么我当时不坚持一下坚持到底呢为此我必悔恨到老。我早就知道

水必定是一种灾难，木木在劫难逃。木木生前曾多少次同我谈起过海和海潮，神色是那样的痴迷。得知木木的死讯以后，我就这样坐在窗边，穿透一座又一座拔地而起的建筑物，遥望潮起潮落，静想木木的呼吸与心跳，没有人搅扰我的安静与臆想。

凌苏说，四白你谈起这些事情来总是目光灼灼，真可怕。我知道凌苏深深懊恨曾经主动同我探讨木木的死因，他必将为此悔恨到老。凌苏的话越来越少，直到绝口不提木木。然而当我目光灼灼地讲述木木的时候他从来不打断我。他总是深深地陷在低矮的转角沙发里，默默地抽烟，默默地注视我，无限忧伤。

某一个周末，凌苏提出带我去跳舞。这出乎我的意料。自从木木死了以后，我就没跳过舞。我知道凌苏不喜欢我参加舞会，他断言像我这种女人参加舞会必定是一场

灾难。那天晚上凌苏还坚持让我化了淡妆。我并没有在服饰上刻意打扮，只是让头发直直地垂在肩上。这令我回想起在南区做女学生时的那些浪漫周末以及相应的流言种种。我同木木亲密地共舞，毫不躲避我师妹郁那双追踪的眼睛。木木在我耳畔低低歌唱，我把头靠在他的肩膀，快乐无忧。我知道木木身边有女如云，我知道木木在一个又一个女孩耳畔低唱，然而我依然不能拒绝木木的宽肩膀长胳膊。再说木木就是那种人。

我出现在舞会的第一个感觉就是即将被铺天盖地喧嚣而来的滚滚巨浪吞没。多少年来这种即将被滚滚巨浪吞没的感觉一再地在我的生活里复现。人涌如潮。乐声如雷。舞场如同疯狂的热带雨林。镭射灯光传达着堕落而歇斯底里的氛围，所有的人都在摇摇摆摆，脸孔们在明灭闪烁的灯

光下变得扭曲和痉挛，失去了正常的肤色而变得青绿又透着煞气。我站在人群之外，心里充满着悲哀和凄惶。穿透倾斜动天的音乐，我能分辨出细碎悠长的潮声如歌。

第一支舞曲奏响时，凌苏优雅从容地邀我共舞。以后凌苏就站到我身后，等我被一位男伴请走，他就去请另一位女舞伴。多少年以后，我怎么也不能相信，当初凌苏这样做仅仅是为了让我从木木死亡的阴影中走出来，如他自己曾对我说过的一样。那必定是一个关于爱情的阴谋。这个念头我从来没有告诉过凌苏，尽管同他恋爱的四年里，我永不厌倦向他述说每一丝纤细的感觉感想感受。

一曲又一曲，我们都不断地变换舞伴，直到老耕出现在我面前。

我后来怎么也无法向凌苏解释，那天晚上为什么一支舞曲都没跳完，我就毫不

犹豫地同老耕双双退出舞池，双双步入那个灯光暧昧的“兰心”小屋，并且一直同他坐到曲终人散，并且接受他骑摩托车送我回去，然后晃动两根手指嫣然同他道别，全然忘记了凌苏的存在。我恍惚又回到了在南区做女学生的时代，周末舞会散场的时候，必定会有一位男士送我到女生楼下，我总是翘着两根手指，嫣然一笑，道声 Bye—bye。后来我向凌苏解释说，那天晚上我听说他曾经是一位水手，就忍不住想和他聊聊，关于海和水手的生活。后来我又说，女人常常会有做戏的需要和冲动，舞场本来就是个矫情的地方。

我也没想到后来我会同老耕有这么多往来。当我已把这个人快忘干净的时候，他出人意料地登门造访。那是星期三下午。星期三下午我不坐班而凌苏去上班。后来我曾一再追问老耕是不是他已经周密地调查

过了他想知道的一切。对此老耕总是笑而不语。老耕来的时候我正为收拾几条鱼而焦头烂额。在我听到楼下有摩托车声音的一个短暂瞬间里，我有种奇异的预感：这声音必定是我生命中的灾难，潮声以外的另一个灾难。后来的事实无疑证明了这一点。同老耕交往的结局，是让我吃了一记耳光，丢了一份工作，最重要的是，如果老耕不出现在我的生活里，或许我同凌苏就结婚了。老耕在客观上不得不为我失去凌苏做丈夫负至少一部分责任。除此之外，我一无所获。

老耕作为不速之客并没有什么拘谨和窘迫，他很随便地告诉我来请我作广告模特。老耕早已不是水手，做水手的若干年之后老耕成了一位艺术家，摄影。但现在老耕主要是拍广告，偶尔也客串拍拍电视剧什么的。老耕开门见山地说拍广告你可

以骗不少银子，也没什么坏处。然后就果断地帮我收拾了鱼，然后就同我聊天，一直聊到凌苏下班，并同我们一起吃掉了那些鱼们。从这一天起凌苏就无数次告诫我不要同老耕往来。凌苏耐心地说我宁愿你同个正正经经的小伙子往来，他这样一个年龄长你一轮又有家室的男人到底能带给你什么？对此我嗤之以鼻。就算女人同男人交往必定有所贪图罢，凌苏永远也不会明白我要从老耕身上得到什么。

我同老耕相熟得很快。

因为我是很容易打动男人的女人，而老耕是很容易取悦女人的男人。可能我的不幸就在于我总是喜欢有点“花”的男人，我喜欢有很多女人喜欢的男人，比如说木木，我会远远地望着他身边有女如云，悄悄流泪，黯然神伤。小宁就曾经无数次地向我指出凌苏比木木强百倍，就做丈夫而

言。凌苏有钱有房子有让人羡慕的老爸，最重要的是他爱你体贴你对你忠诚不二。小宁振振有辞地说，四白，找一个爱你的人做丈夫，找一个你爱的人做情人。如果这两个人都找到了，一个女人的幸福也就得到大半。小宁你知道吗，这两个人我都找到了，不幸的是我最终又将他们都失去了。

老耕带我去很多地方玩，带我出入各种场合。老耕的朋友和老耕的钱一样多。不过老耕从来不馈赠我什么东西。老耕一点也不巴结我像木木一样。我同老耕大街上见面的时候，就互相拍拍头作为问候。老耕人高马大，我要拍他的头，就必须踮起脚跟。我不止一次地幻想将头深埋进老耕肥厚的臂弯里，或者老耕会将我举过头顶，让我骑在他的脖梗上。实际上老耕最多将我的拳头握在他的手掌里。然而最重要的是老耕曾经是一位水手，我可以同他谈谈

海和海潮。

为了我同老耕的交往，凌苏又开始同我吵。

我同凌苏谈了四年恋爱，吵比谈还要多。我想我们属于爱得死去活来，吵得天翻地覆的那种类型。我们一次又一次地分手又和好，如花开花落，如候鸟来去。可能木木是我们恋爱的最大障碍了，但是木木从来不承认他是凌苏的情敌。读研究生时，我在上海，凌苏在南京，他每次来都住木木那里。自从木木死后，我们就再也没吵过。甚至凌苏还代人受过，带我去了一次医院。我永远也无法忘记凌苏带我去医院时那张涨得红艳的脸。那时他还是一个未经云雨的男孩子。

那是在我刚刚得到木木死的消息的一段日子，我整天不吃不喝地坐在窗边，流泪不止。我穿透一座又一座拔地而起的建

筑物，遥望潮起潮落，静想木木的呼吸与心跳。在那些不堪回首的日子里，凌苏就那样默默地陪伴我，从不搅扰我的安静与臆想。那时临近毕业，所有的人都在疲于奔命，而我就这样在宿舍里坐到第十一天。悲伤过后，我开始为自己忧心忡忡。我反复地摆弄手上的一张校历卡。那张卡片上每一个月都有一个日子的数字画上了方框。我那个从不失约的“老朋友”这个月没有如约而来。

去医院之前，我已经紧张到了极点。然而当我得知自己并没有怀孕时，那种懊恼与失落远远超过了羞耻和恐惧。那个为心爱的人生一个孩子的愿望一天天涨满而无法实现。我在第一个下雨天凭吊木木的亡灵时，懊恼没有怀上他的孩子，为此我必悔恨到老。后来我一次又一次地在床上同凌苏探讨为什么我没有怀上木木的孩子

呢，凌苏在一次又一次地忍无可忍、一次又一次地半途而废之后，终于狠狠地打了我一记耳光。那是凌苏第一次打我，也是唯一的一次。

那天从医院回来以后，我又将自己哭成了泪人。凌苏把我带回家。他在甜爱路有一间同父母分开的房子，就是我毕业后一直住着的这间房子。那天晚上我一直死死搂住凌苏的脖子不放。凌苏开始用各种方法哄我入睡，我怎么也不肯睡。后来他用毛巾被将我轻轻裹好。我立刻眼泪缤纷。恋爱四年中，我们不止一次相互拥抱亲吻。我闭上眼睛，拼命赶走那个雨夜的追逐。我抓住他的手……凌苏紧张得透不过气，好像害怕得很。我搂住他的脖子哭叫道我要你我要你我要你我要你我要你，泣不成声。凌苏第一次做这一切就是以那种小心翼翼的探询的方式。凌苏永远不会理解他使我